

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 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2025 年 6 月

说 明

黄河路街道成立于1997年2月，辖京开大道以西、卫河路以东、胜利路以北、中原路以南，面积约5平方公里，下辖颐和、颐东、黄河北、黄河南等9个社区居委会，前合、马拐等4个村改居委会，总人口约5.3万人。

近年来，黄河路街道坚持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把稳定作为第一责任的理念，着眼全局，着力发展，创造性的开展工作，形成经济快速发展、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的良好局面。先后被授予“全国社区商业示范社区”、省级“卫生先进单位”；“全省‘五好’社区党组织”、“河南省廉政文化进社区示范点”、“濮阳市国家卫生城市复检工作先进单位”、市级“平安建设一类乡办”、“全市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乡（镇、办）”、市级“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先进乡办”、“‘五好’乡办党（工）委”等荣誉称号。

黄河路街道基本履职事项清单包括党的建设29项、经济发展16项、民生服务17项、平安法治

14项、乡村振兴4项、生态环保3项、城乡建设5项、文化和旅游3项、综合政务9项共9个类别100项；配合履职事项清单包括党的建设2项、经济发展3项、民生服务12项、平安法治15项、乡村振兴2项、生态环保8项、城乡建设16项、应急管理及消防3项、文化和旅游3项共9个类别64项；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包括党的建设3项、民生服务14项、平安法治12项、乡村振兴4项、生态环保7项、城乡建设36项、应急管理及消防15项、综合政务2项共8个类别93项。

目 录

1. 基本履职事项清单.....	1
2. 配合履职事项清单.....	7
3. 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	41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基本履职事项清单（100项）

序号	事项名称
一、党的建设（29项）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上级党组织及本级党组织的决议，按照党中央部署开展党内集中教育，加强政治建设，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2	抓好党工委自身建设，坚持民主集中制，落实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党内政治生活、“三重一大”集体决策、联系服务群众、调查研究等制度，开展党工委领导班子换届工作。
3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做好机关、村、社区、新兴领域等基层党组织的设立、选举、调整、撤销工作。
4	打造“微党校”软硬件建设，实现党课设置灵活便捷，线上线下融合。
5	推进“五星”支部建设，做好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整顿，负责党群服务中心的建设、管理、维护。
6	加强党员队伍建设，负责党员的发展、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等工作，落实党内关怀、党员激励制度。
7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所属人员的教育、培养、选拔、考核、监督和待遇保障。
8	落实党管人才原则，做好人才引进、培育、服务工作。
9	负责离退休干部的服务、保障工作，引导离退休干部发挥作用。
10	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及其实施细则，加强党纪学习和警示教育。
11	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按照权限分类处置问题线索，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
12	做好巡视巡察反馈问题的落实、整改、成果运用工作。
13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做好正面宣传舆论引导。
14	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依法做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工作。
15	扎实推进精神文明建设，组织开展各类主题宣传活动和身边典型选树活动，教育引导群众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16	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扎实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基本履职事项清单（100项）

序号	事项名称
17	落实统战工作责任制，负责联系民主党派成员、无党派人士、党外知识分子、少数民族人士、宗教界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等各类统一战线工作对象，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
18	落实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和村（居）务监督委员会规范化建设。
19	加强村（社区）“两委”干部及后备力量的培养储备、教育培训、监督管理。
20	负责社会工作者、志愿者队伍建设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21	加强基层治理网格建设，配强网格力量，抓好培训管理，引导各类志愿者参与网格治理。
22	加强人大代表联络站等阵地建设，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议案，做好人大代表联络、履职的服务保障工作。
23	落实政治协商制度，做好政协委员联络服务和提案办理工作，保障政协委员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
24	坚持党管武装，做好国防教育和国防动员、民兵训练和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工作。
25	负责基层工会组织建设，开展职工文体活动、建设“工会驿站”，做好劳动模范选树及困难职工帮扶救助工作，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26	负责基层团组织建设，做好团员发展、教育、管理和服务工作，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
27	负责基层妇联组织建设，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28	开展科普宣传、科技推广等各类活动，提升全民科学素养。
29	组织和依靠“五老”人员，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

二、经济发展（16项）

30	制定、调整、落实经济及产业发展规划，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31	支持服务重点项目建设，推动项目快速开工、建设及投产。
32	发展主导产业，强化产业协同与创新驱动，优化产业发展格局，推动“第三”产业发展。
33	引导企业转型升级，支持中小企业创新和传统产业数字化改造，推动5G、智慧设施等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基本履职事项清单（100项）

序号	事项名称
34	开展招商引资工作，收集招商信息，做好对接洽谈，为签约项目落地提供服务保障。
35	优化营商环境，挖掘企业需求，解决企业发展难题，做好政策宣传、政策支持、企业服务工作。
36	做好企业技能人才的引进、培育、服务工作。
37	服务企业用工需求，发布就业信息，促进劳动力与用工企业有效对接。
38	依托辖区内商贸综合街，培育“夜市经济”，壮大商贸服务业经营主体，激发消费活力。
39	组织开展政企银企对接活动，推动企业构建多元化融资路径，解决发展难题。
40	鼓励企业开展科技创新，推广科技成果，引导企业产业升级。
41	加强基层统计队伍建设，做好经济运行调查、汇总、上报、监测和分析工作。
42	开展经济普查、人口普查、农业普查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工作。
43	编制年度财政预算、决算并实施，做好财政资金管理工作。
44	做好国有资产管理，推动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45	负责小微企业小升规培育工作，做好“四上”企业入库纳统。

三、民生服务（17项）

46	负责人口和生育政策宣传，开展家庭发展与人口监测，做好优生优育服务和生育登记工作，落实各项奖补政策。
47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做好健康宣传教育、健康促进和病媒生物防制工作。
48	开展就业创业政策宣传，做好就业失业人员登记、补贴申报、创业服务、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管理等帮扶工作。
49	负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政策宣传、资格认证、参保登记、信息查询等工作。
50	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宣传，引导群众积极参保。
51	落实养老服务保障政策，开展独居、空巢、失能、重残特殊家庭老年人的探访关爱服务，做好高龄老人津贴的初审。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基本履职事项清单（100项）

序号	事项名称
52	做好义务教育政策宣传教育，全面掌握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情况，做好控辍保学工作。
53	负责孤儿、留守儿童、流动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困境儿童的关爱、救助、保护工作，做好未成年人关心关爱工作。
54	负责低保户、特困户、低保边缘家庭、刚性支出困难家庭的初审上报，开展探访慰问、救助等工作。
55	做好因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生活陷入困境对象的临时救助工作。
56	推动殡葬改革和移风易俗，做好政策宣传，指导村（社区）加强和规范“一约四会”建设。
57	负责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做好社会保障管理服务、党员组织关系接转等工作。
58	负责便民服务体系的规范化建设，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实现“一站式”办理。
59	落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政策，开展拥军优属工作，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优抚帮扶、走访慰问、权益维护等工作。
60	开展残疾人政策宣传，做好残疾人关爱保障工作。
61	为生活困难的精神障碍患者家庭提供帮助。
62	做好基层红十字工作，开展慈善募捐、无偿献血等慈善公益活动，推进慈善公益事业发展。

四、平安法治（14项）

63	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64	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提供法律法规咨询服务。
65	负责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行政复议的答复和行政争议的化解。
66	推进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按照权限依法行使行政执法权。
67	开展重大决策、重大项目等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防范化解社会矛盾风险。
68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开展人民调解工作，及时发现解决群众矛盾纠纷。
69	建立健全信访应急预案和领导接访、包案等制度，按规定受理、协调、处置信访事项。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基本履职事项清单（100项）

序号	事项名称
70	负责扫黑除恶、反邪教的宣传教育和线索摸排上报。
71	开展防范电信诈骗、传销等系列宣传活动，提高群众防范意识和甄别能力，做好日常排查和问题线索收集上报。
72	负责禁毒宣传，对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行为进行制止，对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进行铲除，做好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
73	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组织开展治安巡逻，维护社会稳定。
74	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常态化开展涉国家安全风险预警研判、排查上报。
75	开展应急知识宣传普及和应急演练，做好突发事件的报告，及时组织群众开展自救与互救等先期处置工作。
76	开展消防知识宣传和应急疏散演练工作，指导村（社区）开展群众性消防工作。

五、乡村振兴（4项）

77	推动村集体经济组织建设，一村一策，因村制宜，促进村集体经济健康发展。
78	加强对村集体经济项目的建设指导，打造“马拐智赛物业公司”“边拐商贸城”“前合农贸市场”等村级品牌，培育综合性体育场馆、四村房屋租赁等优势产业。
79	负责村集体“三资”监督管理工作，定期开展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
80	负责人居环境整治，做好生活垃圾、生活污水整治和村容村貌提升工作。

六、生态环保（3项）

81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82	做好水资源利用、节约和保护的宣传教育工作。
83	落实“林长制”，开展植树造林、绿化美化建设工作。

七、城乡建设（5项）

84	推进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做好项目资料收集上报及项目建设进度跟进工作。
----	--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基本履职事项清单（100项）

序号	事项名称
85	按照职责权限，做好“智慧城管”平台派单处理工作。
86	持续深化“红色物业”建设，完善党建引领下的社区委员会、业委会（物管会）、物业服务企业三方联动格局。
87	指导业主委员会、物业管理机构的成立和日常运行，做好物业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
88	指导社区做好环境卫生提升、秩序维护、建筑容貌、公共设施等精细化管理工作。

八、文化和旅游（3项）

89	开展文物保护政策宣传，发现疑似文物及时上报并保护，制止、上报各类破坏文物行为。
90	提供公共文化服务，开展文化活动，保障群众文化需求。
91	负责体育设施管理，组织开展全民健身、体育竞技活动。

九、综合政务（9项）

92	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开展保密宣传工作，对涉密载体进行规范化管理。
93	做好调查研究、信息报送、公文处理、重点工作督办、公章管理等工作。
94	做好党务、政务公开，答复信息公开申请工作。
95	负责财务管理、内部审计工作。
96	负责机关档案管理,做好档案的收集、整理、归纳等管理工作。
97	开展史志、年鉴资料的收集、整理、编辑报送。
98	负责机关固定资产管理、公共机构节能以及办公用房、会务管理、值班值守等后勤保障工作。
99	负责市长信箱、人民网转办、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平台工单的接收、流转、处置、反馈工作。
100	负责政府采购项目管理，依法规范使用财政资金。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一、党的建设（2项）				
1	民族宗教事务管理	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p>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区民族宗教事务局):</p> <p>1.负责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宗教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2.健全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宗教工作网络和乡镇、村（社区）两级责任制； 3.负责宗教活动场所备案审批、日常管理工作； 4.防范、制止非法宗教活动。</p>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打击非法宗教活动。</p>	<p>1.宣传党的民族宗教理论和方针政策； 2.做好宗教场所日常监管，及时发现、制止未批先建、批小建大、违法占地等违法违规行为，并报告上级主管部门； 3.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大型宗教活动管理，做好秩序维护、突发事件处置等工作。</p>
2	征兵工作	区人民武装部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p>区人民武装部：</p> <p>1.统筹全区征兵工作，制定计划和分解任务； 2.组织体格检查、政治考核、审批定兵； 3.负责考核合格结果的通知、通报。</p>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对应征青年户籍、违法犯罪记录和现实表现等进行政治审查。</p> <p>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负责应征青年体格检查，审核体检结果。</p>	<p>1.配合区人武部做好征兵宣传工作； 2.开展兵役登记； 3.组织应征青年到指定医院进行初审初检； 4.配合公安部门开展政治考核走访调查； 5.协助做好役前教育期间应征公民思想教育、心理测试等工作。</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	------	--------	--------	--------

二、经济发展（3项）

3	小微企业融资服务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区财政局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制定相关配套细则，衔接国家政策与地方实际需求。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提供企业注册登记、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协助建立信用档案。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建立中小微企业数据库，筛选优质企业向金融机构推荐。 区财政局： 落实中小微企业融资政策、审核企业融资申请。	1.配合做好中小微企业融资政策宣传； 2.对照目标企业具体名单，开展摸排走访，了解融资需求； 3.协助做好银企的对接工作。
4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研究制订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总体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 2.统筹协调推进全区公共信用信息形态建设； 3.牵头推进全区公共信用信息“双公示”工作。	1.协助做好日常信用体系宣传工作，引导发动辖区内企业签订、上传信用承诺； 2.对街道作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在作出决定后及时按照“双公示”要求进行上网公示。
5	淘汰落后产能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 区应急管理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对达不到产品强制性标准要求的产能，依法责令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仍未达标的，依法关停退出。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按照职责分工负责按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等有关产业政策规定，淘汰相关工艺技术装备。 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 负责对超过行业规定的水、大气等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污、违法固体废物管理法律法规，以及超过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排污的企业，责令采取限制生产、停业整顿、停业、关闭等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负责对安全生产达不到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或行业安全标准要求的产能，责令采取停业整顿等措施。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企业执行产品质量标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淘汰落后产能、被地方政府责令关闭或撤销的企业依法对市场主体注销登记或吊销营业执照。	1.做好淘汰落后产能相关政策法规宣传； 2.排查、摸底并上报涉及淘汰落后产能企业线索； 3.配合上级部门做好淘汰相关工作。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	------	--------	--------	--------

三、民生服务（12项）

6	公益岗管理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p>1.对乡镇（街道）提交的公益性岗位申请的必要性、可行性进行审核； 2.负责组织报名、资格审查、拟用公示、办理聘用手续等工作； 3.建立公益性岗位人员数据库，实行动态管理； 4.对公益性岗位用人单位的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5.对公益性岗位退出申请进行核查。</p>	<p>1.统计公益性岗位需求，并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出申请； 2.对公益性岗位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和日常管理； 3.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出公益性岗位退出申请、备案。</p>
7	职工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全省通办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p>1.贯彻执行上级有关社会保险方面的方针政策； 2.负责离退休人员、享受长期工伤待遇人员、领取遗属补助人员的社保待遇发放工作； 3.推动实现社保经办服务乡镇（街道）全覆盖工作。</p>	<p>1.宣传相关保险政策内容和办理流程，提高参保人员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2.设立社会保险服务窗口，对接各数据平台，提供咨询、受理和办理业务； 3.做好软硬件系统日常维护管理； 4.做好数据安全管理，提高数据安全保障能力。</p>
8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管理和传染病防控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p>1.负责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预警、事件报告、公共卫生监督管理等工作； 2.开展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调查，统一组织实施应急医疗救治工作和各项预防控措施，并进行督促检查； 3.根据防控工作需要，依法提出隔离、封锁有关地区建议。</p>	<p>1.组织宣传传染病防治法律法规及科学防治的相关知识； 2.发现辖区疫情，及时上报疾控部门； 3.做好社区防控工作。</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9	艾滋病防治工作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p>1.承担艾滋病防治工作的具体事务，包括监测检测、疫情报告和管理等；</p> <p>2.负责艾滋病防治工作的宣传教育，普及艾滋病防治知识；</p> <p>3.组织艾滋病防治培训工作。</p>	<p>1.做好艾滋病防治的宣传教育；</p> <p>2.开展分发防艾滋病器具活动。</p>
10	“两癌”筛查和“两筛”检查工作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区妇女联合会	<p>区卫生健康委员会：</p> <p>1.负责“两筛”“两癌”工作的组织实施，沟通协调；</p> <p>2.负责对符合条件的群众开展筛查服务和健康检查。</p> <p>区妇女联合会：</p> <p>1.负责“两癌”“两筛”工作的宣传发动；</p> <p>2.负责“两癌”信息汇总审核、网上数据录入、救助对象数据汇总并上报至市妇联、并做好救助金发放相关工作。</p>	<p>1.协助开展“两癌”“两筛”工作宣传动员；</p> <p>2.协助做好参检人员资格认定并组织参检工作；</p> <p>3.引导和组织符合条件的群众接受筛查服务和健康检查；</p> <p>4.对筛查出的患癌妇女优先纳入专项救助项目。</p>
11	校外培训机构的监督管理	区教育局 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区科学技术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区消防救援大队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p>区教育局：发挥“双减”工作协调机制牵头作用，加强统筹协调，对学科类隐形变异培训进行日常监管。</p> <p>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负责文化艺术类、体育类等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的准入审批、日常监管。</p> <p>区科学技术局：负责科技类校外培训机构的准入审批、日常监管和风险防范处置。</p> <p>区市场监督管理局：</p> <p>1.参与对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的综合执法、联合执法、协作执法；</p> <p>2.负责营利性培训机构登记、价格行为、广告宣传等方面的监管工作。</p>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对校外培训机构的安防工作进行监管。</p> <p>区消防救援大队：对校外培训机构消防工作进行监管。</p> <p>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对校外培训机构的生活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控进行监管。</p>	<p>1.负责开展校外培训机构有关政策宣传；</p> <p>2.对校外培训机构纳入网格化管理，加强日常巡查检查，发现违规问题及时劝阻，报业务主管部门；</p> <p>3.协助业务主管部门督促培训机构做好整改工作。</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2	行政区划管理、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	区民政局	<p>1.负责乡镇（街道）的设立、撤销、更名，行政区域界线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变更的审核上报工作；</p> <p>2.负责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调处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界线联合检查；</p> <p>3.按照地名管理审批权限，负责地名命名、更名的审核、上报、备案工作。</p>	<p>1.配合做好行政区划变更申请及相关材料报送；</p> <p>2.配合界线管理及调处行政区域边界争议；</p> <p>3.负责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区域名称和自然村名称命名、更名的申请。</p>
13	社会化养老服务	区民政局	<p>1.负责民办养老机构的培育，做好登记备案；</p> <p>2.负责对民办养老机构的服务质量、安全、运营的监督管理，定期开展巡查；</p> <p>3.组织开展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工作；</p> <p>4.指导开展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服务工作；</p> <p>5.指导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工作。</p>	<p>1.开展人口老龄化国情宣传教育；</p> <p>2.配合做好民办养老机构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p> <p>3.协助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p> <p>4.为生活困难的老年人，协助入住养老机构。</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4	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区民政局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区城市管理局 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p>区民政局：</p> <p>1.负责接收安置、遣送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等特殊困难群体的救助工作； 2.做好街头救助管理工作。</p>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p> <p>1.负责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身份查询； 2.发现流浪乞讨人员的，告知其向救助管理机构求助，对其中的危重病人、精神病人和传染病人应当直接护送到医院治疗，对其中的残疾人、未成年人、老年人或行动不便的其他人员主动求助且符合救助范围的，应当帮助和护送到救助站。</p>	<p>1.发挥网格作用，做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街面巡查工作，及时发现、报告、救助流浪乞讨人员； 2.做好流浪乞讨人员源头预防和治理工作，接收本辖区户籍的外出流浪乞讨人员，帮助其解决生产、生活困难，纳入监管范围，防止其再次外出流浪乞讨。</p>
15	创业担保贷款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p>1.组织实施创业贷款工作； 2.对初审推荐的创业贷款进行复核、审批； 3.指导小额贷款担保机构对审核通过的创业贷款申请向经办银行承诺担保。</p>	<p>1.宣传创业贷款有关政策； 2.对申请人的资格条件进行受理、初审、上报； 3.对申请人贷款发放使用情况进行回访； 4.配合完成贷款回收。</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6	农村供水安全保障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区水利局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市生态环境局 华龙分局	<p>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农村供水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核准或者备案。</p> <p>区水利局：农村供水的监督管理工作，加强水源调度和优化配置，提高农村供水稳定性。</p> <p>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农村供水卫生监测和监督工作。</p> <p>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负责组织协调农村供水水源保护区或者保护范围的划定，统筹供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p>	1.加强水源保护和节约用水宣传，提高农村居民饮水安全和节水意识； 2.配合做好供水设施临时占地征迁； 3.协调处理用水纠纷。
17	食品经营许可证办理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食品经营许可证》（餐饮环节、流通环节）《食品生产许可证》《河南省食品小经营店登记证》《河南省食品作坊登记证》《河南省食品小摊点备案证》进行审批、出证、档案归档。	1.受理食品生产经营及登记证申请； 2.现场核查。

四、平安法治（15项）

18	林木、林地防灭火	区应急管理局	1.组织编制区级总体应急预案； 2.组织开展应急演练； 3.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 4.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指导协调、监督有关部门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	1.制定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预案，开展演练，做好值班值守； 2.划分网格，组建护林员队伍和防火灭火力量，储备必要的灭火物资； 3.发现火情，立即上报火灾地点、火势大小以及是否有人员被困等信息； 4.在火势较小、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先行组织进行初期扑救。
----	----------	--------	--	---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19	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活动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p>区人民政府办公室：</p> <p>1.负责建立健全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的工作机制； 2.牵头会同相关部门开展监测、排查、调查，受理华龙区非法集资活动线索并登记； 3.对涉嫌刑事犯罪的线索移交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4.统筹做好非法集资信访化解工作； 5.负责做好辖区内非法集资问题出清工作； 6.负责接收案件执行款资金； 7.负责发布兑付登记公告； 8.开展集资受损客户资金兑付工作。</p> <p>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查处涉及非法集资活动的违法广告，暂停为涉嫌非法集资的有关单位办理设立、变更或者注销登记，为非法集资设立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吊销营业执照，提供涉非案件市场主体信息查询。</p>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对移交的涉嫌非法集资案件依法立案侦查、依法采取强制措施、依法查询非法集资户籍信息。</p>	<p>1.开展宣传教育工作； 2.做好涉嫌非法集资线索的排查，发现问题线索及时上报； 3.做好辖区内非法集资受损客户信访稳定工作，及时化解矛盾； 4.做好非法集资案件受损客户核实登记工作。</p>
20	打击传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p>区市场监督管理局：</p> <p>1.负责开展打击传销宣传教育； 2.负责调查核实、依法查处不构成犯罪的传销行为。</p>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p> <p>1.依法打击传销行为； 2.对乡镇（街道）排查发现的传销问题线索进行调查核实，依法立案、侦办、查处。</p>	<p>1.开展防范传销宣传教育； 2.排查传销行为； 3.发现违法线索及时上报。</p>
21	防范电信网络诈骗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p>1.牵头负责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 2.对乡镇（街道）排查报送涉诈问题进行处置，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p>	<p>1.常态化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 2.发动网格员配合开展涉诈排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上报。</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22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	区委政法委员会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p>区委政法委员会：负责建立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做好扫黑除恶工作的统筹规划、协调联络、上传下达、台账建立、交接交办工作。</p>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法打击涉黑涉恶违法犯罪行为； 对乡镇（街道）巡查发现的涉黑涉恶问题线索进行调查核实，依法立案、侦办、查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做好“扫黑除恶”宣传教育； 协助开展黑恶势力线索摸排工作，核查办理各级部门转办的线索； 加强日常巡查，发现问题线索及时上报。
23	自然灾害防范处置	区应急管理局 区城市管理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房地产事务中心 区交通运输局 区水利局 区农业农村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区财政局	<p>区应急管理局：组织协调全区自然灾害防范救助工作，制定自然灾害应急预案，储备应急物资，发布灾害预警预报，协调开展应急救援，做好灾后应急救助和恢复重建。</p> <p>区城市管理局：负责完善城区雨污排水设施、指导防御内涝、加强桥洞涵道日常巡查。</p>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建筑工地防御预警发布。</p> <p>区房地产事务中心：督促检查物业小区防涝。</p> <p>区交通运输局：负责道路交通抢险。</p> <p>区水利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水清旱情预警发布、水工程调度、应急水量调度、水旱灾害防治工程建设等，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技术支撑工作； 指导河道、水库、闸坝等水工程管理单位开展汛期巡查，及时采取抢护措施。 <p>区农业农村局：负责编制农业领域防灾减灾救灾实施方案，提供农业自然灾害预警发布，指导开展灾后抢收抢种等生产自救措施。</p> <p>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负责地质灾害的预警预报、编制地质灾害的防灾减灾救灾应急预案，地质灾害的应急处置。</p> <p>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自然灾害次生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和处置。</p> <p>区财政局：负责保障自然灾害救助资金和自然灾害救助工作经费发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开展宣传教育，开展防范自然灾害演练，提升群众自救能力，制定应急预案和调度方案，清点现有及上级下发各项物资并登记造册，建立辖区风险隐患点清单； 组建抢险救援力量，组织开展日常演练，做好人防、物防、技防等准备工作； 开展城市低洼易涝点地质灾害危险区等各类风险隐患点巡查巡护、隐患排查； 做好值班值守、信息报送、转发气象预警信息； 出现险情时，及时组织受灾害威胁的居民及其他人员转移到安全地带； 发生灾情时，组织转移受灾群众，做好受灾群众的安置和生活安排； 组织开展灾后受灾群众的生产生活恢复工作； 收集、报告自然灾害受灾信息。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24	“扫黄打非”工作	区委宣传部 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p>区委宣传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拟订“扫黄打非”行动方案并组织实施； 组织协调“扫黄打非”工作； 组织协调查处非法和违禁出版传播活动大案要案、印刷发行和著作权领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违法新闻活动等。 <p>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区民族宗教事务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加强宗教类出版物的监管； 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劝阻、制止和处理宗教场所及其周边销售传播非法宗教出版物行为； 协同有关部门查处盗版、盗印民族宗教非法出版物行为； 协助做好非法宗教出版物的审读鉴定工作。 <p>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监管全区的印刷行业、出版行业及电影播放行业，协调市文化综合执法支队开展执法工作。</p>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查处非法或违禁出版物的编辑、制作、印刷、仓储窝点； 打击假媒体、假记者站、假记者以及“新闻敲诈等活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做好辖区“扫黄打非”相关政策法规的学习、宣传、培训以及信息沟通等工作； 对辖区内文化市场及经营单位开展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配合查处非法或违禁图书、报刊、光盘以及印刷品、宣传品的销售传播； 配合打击假媒体、假记者站、假记者以及“新闻敲诈”等活动。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25	大型活动和重要时期维护公共安全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区应急管理局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区交通运输局 区城市管理局 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p> <p>1.负责审核承办者提交的大型群众性活动申请材料，实施安全许可； 2.制定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监督方案和突发事件处置预案；指导对安全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 3.在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前，对活动场所组织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责令改正； 4.在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过程中，对安全工作的落实情况实施监督检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责令改正； 5.依法查处大型群众性活动中的违法犯罪行为，处置危害公共安全的突发事件。</p> <p>区应急管理局：</p> <p>1.协调指导大型活动应急预案的编制和演练工作； 2.组织协调各方资源应对突发事件，如火灾、自然灾害等，提供应急救援服务。</p> <p>区卫生健康委员会：</p> <p>准备必要的医疗救护力量和物资，及时处理活动中可能出现的健康问题或紧急医疗情况。</p> <p>区交通运输局：</p> <p>1.调整公共交通运营计划，保证参与人员的便捷出行，以及确保救援车辆通行； 2.配合公安部门实施交通管制措施，保证活动期间的交通安全。</p> <p>区城市管理局：</p> <p>1.负责活动场地及周边环境清洁卫生，活动结束后迅速恢复原貌； 2.协助维护活动现场秩序，对非机动车停放等问题进行管理。</p> <p>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p> <p>指导文化活动安排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道德规范；宣传推广大型活动，吸引公众参与，引导文明观赏。</p>	<p>1.做好辖区内重点人群管控等社会面稳控工作； 2.组织工作人员维护活动秩序，在指定区域内做好安保值守工作； 3.按照活动预案及时做好突发事件应对处置。</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26	未成年人防溺水	区委政法委员会 区委宣传部 区水利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区城市管理局 区教育局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p>区委政法委员会：负责统筹协调防溺水工作，制定全县防溺水及重点地区排查整治工作规划和管理制度。</p> <p>区委宣传部：负责开展未成年人防溺水工作宣传。</p> <p>区水利局：负责对水利工程的日常管理，负责发布未成年人防溺水“安全地图”，对重点水域加强巡查和安全隐患排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p>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对建筑工地施工现场内水池、水坑的巡查和安全隐患排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p> <p>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负责对旅游景区水域的巡查和安全隐患排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p> <p>区城市管理局：负责对市政工程及市政道路积水做好排查治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p> <p>区教育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面向学生及家长开展未成年人防溺水安全教育； 2.开展溺水时正确的自救施救方法教育培训。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突出人防关键，巡逻队伍要保证重点时段、危险水域必须巡防到位。</p>	<p>1.做好防溺水宣传和安全教育； 2.建立健全辖区河道、坑塘水库等水域安全管理制度； 3.在学生经常嬉水、游泳的重点区域安排专人进行巡查和劝阻，加强重点区域的安全警示教育，对无主水域设立防溺水警示标牌和设置必要的防护、救生设施。</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27	“三跨三分离”信访事件化解	区信访局	<p>1.协调处理“三跨三分离”信访事项，对接信访事项的事发地或有权处理的部门（单位），提醒履行主体责任；</p> <p>2.研究制定信访事项化解措施，督促单位按时办结信访事项。</p>	<p>1.配合做好户籍地、常住地在本辖区的信访人员困难帮扶工作。</p> <p>2.配合做好信访人员思想疏导工作。</p>
28	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p>1.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教育；</p> <p>2.完善食品安全应急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对处置；</p> <p>3.制定制度措施，督促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p> <p>4.负责组织实施食品生产、食品流通、餐饮服务、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监督管理；组织食盐生产经营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p> <p>5.制定区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p> <p>6.扎实推进关于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落实。</p>	<p>1.配合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和食品安全知识普及；</p> <p>2.按照应急预案的职责要求，配合做好辖区内食品安全应急处置；</p> <p>3.配合上级部门开展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监督检查、隐患排查工作；</p> <p>4.按要求对食品生产经营主体进行督导并将相关内容录入国家信息平台。</p>
29	食品安全应急处置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p>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加强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监测、预警、预防、应急检验检测和应急处置等，为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提供保障。</p> <p>区卫生健康委员会：</p> <p>1.组织建立功能完善的、反应灵敏的、运转协调的、持续发展的医疗救治体系；</p> <p>2.在食品安全突发事件造成人员伤害时迅速开展医疗救治。</p>	<p>1.发现疑似食品安全事故按要求上报；</p> <p>2.动员和组织力量协助参与应急处置；</p> <p>3.配合做好矛盾纠纷化解工作，维护社会稳定；</p> <p>4.配合做好善后处置工作，尽快妥善安置、慰问受害和受影响人员，消除事件影响，恢复正常秩序；</p> <p>5.配合开展食品安全应急培训演练。</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0	校园周边安全治理	区委政法委员会 区教育局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p>区委政法委员会：将学校周边环境整治工作纳入社会综合治理范围，做好统筹协调工作。</p> <p>区教育局：负责常态化开展校园学生安全宣传教育。</p>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负责对校园周边出租房屋、宾馆、酒店等重点场所清理整治，落实校园周边“护学岗”机制。</p> <p>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负责校园周边流动摊贩综合治理。</p> <p>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排查校园周边违规售卖危害青少年身心健康的非法出版物、学校周边擅自设立的黑网吧、歌舞游艺娱乐场所，协调市文化综合执法支队开展执法工作。</p> <p>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检查校园周边经营单位食品安全、食品产品质量安全。</p>	1.开展安全宣传教育； 2.配合参与校园周边安全应急演练和消防疏散演练； 3.协助有关部门设置校车运行道路交通安全标志、学生接送站点路牌和护学岗； 4.对校车运行线路进行排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31	社区矫正	区司法局	1.开展社区矫正法律法规宣传； 2.接收社区矫正对象，核对法律文书、核实身份、办理接收登记，建立档案； 3.依法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调查评估； 4.组织入矫和解矫宣告，办理入矫和解矫手续； 5.做好矫正对象日常监督管理，帮助矫正对象建立矫正小组、矫正方案； 6.提出治安管理处罚建议，提出减刑、撤销缓刑、撤销假释、收监执行等变更刑事执行建议，依法提请逮捕； 7.对社区矫正对象在教育、心理辅导、职业技能培训、社会关系改善等方面提供必要的帮扶； 8.组织指导社会力量参与教育帮扶工作。	1.协助开展社区矫正法律法规政策宣传； 2.指导和统筹协调村（社区）委员会依法协助社区矫正机构开展社区矫正工作； 3.协助做好社区矫正对象的调查评估； 4.协调村（社区）委员会参加矫正小组，协助社区矫正机构和受委托司法所落实矫正方案，开展个案矫正； 5.引导社会力量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教育帮扶。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2	安置帮教	区司法局	负责刑满释放和解除社区矫正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配合做好安置帮教对象的信息核实、衔接、安置和救助、就业扶持、教育帮扶等工作； 2.协同区司法局接回重点帮教对象及“三无”人员； 3.配合做好安置基地（实体）建设； 4.做好涉毒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和社会救助相关工作。

五、乡村振兴（2项）

	动物疫病强制集中免疫及应急处置	区农业农村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立健全动物防疫体系，制定并组织实施动物疫病防治规划； 2.组织实施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并对饲养动物的单位和个人履行强制免疫义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3.定期对强制免疫计划实施情况和效果进行评估； 4.负责制定动物疫病应急预案，明确组织指挥机制、信息报告、应急处置措施等内容； 5.发生重大动物疫情事件时及时启动应急响应，划定疫点、疫区，调查疫源，协调做好疫情处置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组织开展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宣传工作； 2.领取、发放动物防疫疫苗； 3.做好强制免疫疫苗接种和免疫档案记录情况的监督检查； 4.协助做好流行病学调查和动物疫情信息的收集、报告； 5.发生突发重大动物疫情事件后，根据应急预案组织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33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4	上级部门审批建设项目建设造成的违法图斑整治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 区水利局	<p>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p> <p>1.负责全区疑似违法图斑、耕地“非粮化”图斑、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图斑、设施农用地办理后的建设情况图斑和疑似改变用途的设施农用地图斑、“大棚房”违建、建筑垃圾图斑、水利违法图斑、林业违法图斑等卫片图斑的下发，并进行佐证资料的审核； 2.协调相关部门整改属于上级部门建设项目造成的违法图斑。</p> <p>区水利局： 负责全区水利违法图斑核查。</p>	<p>1.收集涉及违法图斑的基础信息并上报； 2.对违法图斑进行实地核查，整理上报证据资料； 3.对有合法手续的图斑进行举证； 4.对因上级部门审批项目造成的违法图斑协助开展执法整改； 5.协助对居民私搭乱建行为进行整改。</p>
六、生态环保（8项）				
35	大气污染防治	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商务局 区城市管理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水利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应急管理局	<p>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负责制定年度大气污染防治计划，制定重污染天气的应对方案，确定大气污染物减排目标及具体实施方案，协调推进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机制，推进重点企业行业大气污染防治整治提升，查处大气环境违法行为，保障空气自动监测站点监测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有效性。</p> <p>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清洁能源保障工作。</p> <p>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落后产能淘汰工作；推进工业企业绿色化改造。</p>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协调市交警支队负责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处置违法运输和违规燃放烟花爆竹行为。</p>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建筑工程扬尘污染防治。</p> <p>区商务局：负责餐饮油烟污染防治。</p> <p>区城市管理局：负责城市清洁行动。</p> <p>区交通运输局：负责道路扬尘污染防治。</p> <p>区水利局：负责水利工程扬尘污染防治。</p> <p>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对锅炉生产、进口、销售和使用环节执行环境保护标准或者要求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做好流通领域烟花爆竹经营秩序的管理。</p> <p>区应急管理局：负责依法查处非法生产、储存、经营烟花爆竹行为。</p>	<p>1.加强大气环境保护宣传，普及大气污染防治法律法规和科学知识； 2.对大气污染防治开展日常巡查，及时制止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行为，及时上报涉嫌环境违法情况； 3.天气预警管控通知发布后，及时通知辖区工业企业按照重污染天气预警管控级别落实停、限产减排措施； 4.对预警期间辖区内工业企业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措施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建立工作台账，发现问题及时劝告制止； 5.配合做好本辖区空气站点的站房用地、站点建设、安全保障、电力供应、网络通讯、防雷等基础设施保障工作； 6.负责统筹协调本辖区内扬尘污染防控工作，配合做好本辖区内国、省、县道的清扫保洁工作。</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6	水污染防治	市生态环境局 华龙分局 区城市管理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水利局	<p>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p> <p>1.负责制定水环境保护目标和年度实施计划； 2.对水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 3.负责提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方案； 4.统筹推进本辖区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监测溯源整治工作。</p> <p>区城市管理局：</p> <p>1.负责污水处理监督管理； 2.负责开展黑臭水体排查整治，巩固黑臭水体治理成效。</p> <p>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合理规划、开发利用水产资源，预防和减少水产养殖对水环境的污染。</p> <p>区水利局：</p> <p>1.负责制定水资源保护规划，加强水资源和饮用水源保护； 2.负责会同有关部门适时对饮用水水源地进行优化调整。</p>	<p>1.加强水环境保护的宣传教育、普及科学知识、增强保护意识； 2.配合开展水污染防治工作； 3.配合做好辖区内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 4.对水污染防治开展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7	土壤污染治理	市生态环境局 华龙分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城市管理局 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p>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p> <p>1.对本行政区域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负责土壤及地下水环境监督管理，承担土壤环境保护职责； 2.负责对巡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或乡街上报的线索进行核查，对违法行为责令改正并依法处罚；做好疑似污染地块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监管，开展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管理； 3.贯彻落实工业用地和经营性用地土壤环境保护管理制度。</p> <p>区农业农村局：</p> <p>1.对耕地环境监测点的土壤和农产品进行例行监测； 2.开展受污染耕地分类管理和安全利用工作； 3.对未利用地、复垦土地等拟开垦为耕地的，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监管农药、化肥使用，推广绿色种植技术和土壤改良措施。</p>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负责减少区域生活点源污染，提高生活废物处置能力，推进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p> <p>区市场监督管理局：</p> <p>1.监管农资市场，查处销售禁用高毒农药、劣质化肥等违法行为； 2.规范废旧农膜回收，减少“白色污染”对土壤的破坏。</p> <p>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推动涉重金属企业技术改造，减少工业活动对土壤的污染风险。</p>	1.开展土壤污染防治法律法规、政策宣传教育； 2.协助开展农药使用指导和服务工作，减少农药、化肥过量使用造成的土壤污染； 3.开展土壤污染防治日常巡查； 4.发现环境污染和破坏生态环境行为及时劝导制止，劝导无效的上报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处理； 5.做好执法过程中的现场秩序维护等配合工作； 6.配合区级部门处置突发土壤污染事件，调解因土壤污染引发的矛盾纠纷。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38	噪声污染防治	市生态环境局 华龙分局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城市管理局 区交通运输局	<p>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p> <p>1.对企业生产加工、建筑工地夜间施工、交通运输工具运行、高音广播喇叭等产生噪声的行为进行认定； 2.建立噪声污染防治工作协调联动机制，加强部门协同配合、信息共享，推进本行政区域噪声污染防治工作； 3.依法对噪声污染的违法行为立案查处。</p>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对属于噪声污染扰民的违法行为，依法予以查处。</p>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企业生产加工、建筑工地施工产生噪声的违法行为依法予以查处。</p> <p>区城市管理局：对属于噪声污染扰民的违规行为，依法予以查处。</p> <p>区交通运输局：对交通工具运行产生噪声的违法行为依法予以查处。</p>	<p>1.加强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宣传，普及相关法律法规和科学知识； 2.对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开展日常巡查； 3.及时劝阻环境噪声污染行为，及时上报涉嫌违法情况。</p>
39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市生态环境局 华龙分局 区城市管理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p>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p> <p>1.负责对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 2.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管理制度、规范、标准； 3.开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非法转移、倾倒、处置等违法行为。</p> <p>区城市管理局：负责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处理处置。</p>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建筑垃圾的分类收集、处理处置。</p> <p>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农村生活垃圾污染环境的防治，做好农业固体废物监督管理。</p> <p>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督促指导医疗卫生机构依法分类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医疗废物，做好医疗废物污染防治应急处置。</p>	<p>1.开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宣传教育和科学普及； 2.对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开展日常巡查，发现、制止和上报污染环境和破坏生态行为。</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0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	市生态环境局 华龙分局	<p>1.负责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日常工作，指导、协助、督促乡镇（街道）及其有关部门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对工作；</p> <p>2.负责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做好应急响应、信息报告、事件处置等工作；</p> <p>3.组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p> <p>4.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的宣传和教育，鼓励公众参与，增强防范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知识和意识。</p>	<p>1.配合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的宣传和教育；</p> <p>2.配合做好辖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应对工作；</p> <p>3.参与事件调查，做好可能导致突发环境事件信息的收集、报送工作。</p>
41	“散乱污”企业治理	市生态环境局 华龙分局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华龙区分局 区商务局	<p>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负责统筹辖区“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工作，并负责整治取缔无环评手续违法排污企业。</p> <p>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整治取缔不符合产业政策和产业布局企业。</p> <p>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整治取缔无经营许可证企业和超范围经营企业。</p> <p>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负责整治违法用地企业。</p> <p>区商务局：牵头综合协调规范成品油市场，打击黑加油站专项行动，对黑加油站，联合相关部门，按照责任依法进行处置。</p>	<p>1.配合上级部门对本辖区各类“散乱污”企业进行排查；</p> <p>2.配合上级部门到现场督导核实；</p> <p>3.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取缔工作；</p> <p>4.对明确提出整治要求的“散乱污”企业，配合做好整治提升工作，及时向上级部门反馈问题整改进度。</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2	散煤污染整治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p>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负责散煤污染防治工作实施，以及散煤销售的监督管理。</p> <p>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和洁净能源替代等相关监督管理工作。</p> <p>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洁净型煤替代建设和退市等相关监管工作。</p> <p>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负责燃煤锅炉拆改和单位、生产经营者燃用散煤的监督工作。</p>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区交通运输局：负责散煤运输监督管理。</p> <p>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农业生产活动散煤污染防治监督管理。</p> <p>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负责流动摊贩散煤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p>	<p>1.做好燃煤散烧工作的宣传教育； 2.做好辖区内散煤禁烧、散煤销售等的日常巡查排查，相关问题线索上报工作； 3.清理辖区内涉煤小广告； 4.协助查禁散煤销售、囤积和使用行为，配合开展散煤违规销售行为的执法工作。</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七、城乡建设（16项）				
43	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管理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区财政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城市管理局 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区商务局 区房地产事务中心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统筹推进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和管理工作，做好各部门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指导。</p> <p>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新建公共充电基础设施企业备案及用电价格管理；指导电网公司做好配套电网保障工作。</p> <p>区财政局：负责落实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奖补政策。</p> <p>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负责为独立占地的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提供土地保障工作。</p> <p>区交通运输局：负责抓好本系统范围内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和管理；负责抓好辖区高速服务区、市城区公交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p> <p>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抓好充电基础设施运行和管理的市场监管工作及相关标准的制定推广和应用。</p> <p>区城市管理局：负责做好充电基础建设过程中破路等报批工作。</p> <p>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负责对未备案、未竣工验收公共充电桩施工查处工作。</p> <p>区商务局：鼓励区域内符合条件加油站建设充电基础设施，抓好加油站内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管理。</p> <p>区房地产事务中心：负责指导物业公司做好建成小区内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和管理工作。</p>	<p>1.组织开展宣传活动，开展充电基础设施法规和安全知识宣传普及活动，引导居民村民和租户自觉遵守消防安全安全管理规定；</p> <p>2.协调督促居委会、村委会和物业等，做好充电基础设施的定期巡查、检修用电安全管理和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改等消防安全管理工作。</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4	乡村建设工匠培训和管理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p> <p>1.负责健全工匠培训和管理相关制度； 2.提供由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统一编制的农房和农村小型工程项目施工合同范本； 3.规范工匠从业行为，加强日常管理； 4.开展工匠信用评价。</p> <p>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职业培训管理要求，加强对农村建筑工匠的培训。</p>	<p>1.协助收集建筑工匠情况； 2.组织动员农村建筑工匠参加技术培训等活动。</p>
45	电梯更新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p> <p>1.会同市场监管部门摸清配置水平低、运行故障率高、安全隐患突出的，使用时间超过15年住宅电梯底数清单； 2.会同市场监管、消防等部门或单位对更新改造电梯项目进行检查监督，督促实施方、施工单位及时整改存在问题； 3.对电梯更新改造方案备案。</p> <p>区市场监督管理局：</p> <p>1.市场监管部门协调安全评估机构及时出具安全评估报告，并提出更新或改造建议和具体更新改造内容和概算投资； 2.办理施工告知，指导和监督施工企业； 3.负责办理使用登记证。</p>	<p>1.组织开展住宅小区群众老旧电梯更新改造意愿征集； 2.将更新改造方案进行公示。</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6	老旧小区改造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房地产事务中心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 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负责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计划编制、项目的立项申报，统筹协调及业务指导和督导检查等工作。</p> <p>区房地产事务中心：推动老旧小区物业管理全覆盖和服务质量提升工作。</p> <p>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老旧小区改造提质项目的前期手续审批，组织申报上级项目政策性补助。</p> <p>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负责配合做好老旧小区改造提质规划、城市设计、街区风貌景观技术服务工作和相关手续办理。</p> <p>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做好乡镇（街道）做好老旧小区内私搭乱建的拆除、清理执法等工作。</p> <p>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协调通管办、移动、联通、电信配合做好老旧小区内通信线路整修规范、入地改造等工作。</p>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负责老旧小区改造提升过程中矛盾纠纷的应急处置等工作。</p> <p>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负责老旧小区改造过程中体育设施建设指导协调、体育器材配备、足球场建设等工作。</p>	1.指导居委会做好群众意见征求； 2.对老旧小区改造方案进行公示； 3.协调群众参与、配合老旧小区改造，协调解决改造工程矛盾问题。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7	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p>1.全面加强经营性自建房监管，牵头组织开展专项整治工作； 2.组织有关部门按照房龄，结构鉴定风险等级，对危险程度高的房屋进行核查，掌握房屋档案； 3.负责房屋安全隐患督促整治。</p>	<p>1.宣传房屋安全知识； 2.建立房屋安全隐患常态化巡查发现机制，对巡察发现疑似危房及时上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全鉴定评定； 3.对鉴定的危房督促产权人或使用人及时整改，消除安全隐患。</p>
48	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整治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城市管理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 区消防救援大队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制定具体建设计划，优化既有住宅(含已改造老旧小区)小区充电设施建设，推动未建、缺建充电设施的居民小区及时补建。 2.督促指导物业服务企业积极协助配合充电设施安装运营单位开展小区内充电设施的建设工作。</p> <p>区城市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 集约利用商超、公共场所、小区周边等有条件的公共场所配建公用充电设施，探索相邻小区充电设施“区域共享”，科学增加停车和充电设施。</p> <p>区消防救援大队：组织电动自行车安全管理夜查行动，将物业服务企业履责情况纳入其信用管理记录，对未履行巡查、发现、劝阻、制止和报告责任的，公开曝光其不良行为，依法实施信用惩戒。</p>	<p>1.开展电动自行车充电安全隐患治理宣传教育； 2.组织村、社区开展日常巡查； 3.督促村、社区、家属院主管部门等开展电动自行车入户、飞线充电隐患排查整治； 4.对拒不整改的安全隐患问题及时上报相关上级主管部门。</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49	路灯管理	区城市管理局	<p>1.负责管辖道路照明和灯饰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 2.参与城市照明设施的新建、负责改扩建工程计划的实施和管理工作； 3.负责重大节日的亮化相关工作及沿街亮化工作； 4.依法查处破坏城市照明设施的违法、违规行为； 5.负责城市照明设施相关信访、督查、督办案件，数字化派单的处置工作。</p>	<p>1.对新建、改扩建城市路灯项目，配合做好群众工作； 2.发现路灯设施损坏、不亮及时上报。</p>
50	市政道路红线以外地面维护	区城市管理局	<p>1.负责市政道路、桥梁、雨污水管网、窨井、排水等市政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 2.参与市政设施的新建、负责改扩建工程计划的实施和管理工作； 3.协助市执法支队查处破坏市政设施的违法、违规行为； 4.负责市政设施方面信访案件、督查案件、数字化派单等案件的处置工作。</p>	<p>1.道路红线以外地面破损和堆积杂物由属地街道负责督促权属单位处理； 2.道路红线以内污水管网私接乱接及时上报，配合协调处理； 3.发现道路问题及时上报区城市管理局。</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1	户外广告监管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p>1.做好各类户外广告监督管理； 2.组织查处发布虚假广告、虚假宣传等违法行为。</p>	<p>1.开展户外广告法律法规宣传； 2.做好户外广告日常巡查工作，发现虚假广告、虚假宣传等违法问题及时上报。</p>
52	古树名木保护	区林业技术服务中心	<p>1.对辖区内古树名木建立详细档案，涵盖树种、树龄、生长状况和地理位置等信息。 2.做好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明确保护责任人，设置标识，定期检查养护； 3.落实防火、病虫害防治措施，制止破坏行为。</p>	发现破坏古树名木的行为及时上报。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3	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	区城市管理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房地产服务中心 区委宣传部 区商务局 区民政局 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p>区城市管理局：全区生活垃圾分类总牵头单位，负责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综合协调职责；制定制度、方案、操作规范等，定期开展检查，组织培训等；</p>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督促新建住宅区配套建设生活垃圾分类相关设施；</p> <p>区房地产服务中心：协调物业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活动，并安排适当装修垃圾、大件垃圾暂存场地，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物业服务企业考评内容和物业保洁服务合同范围；定期开展对物业垃圾分类工作督导考评。</p> <p>区委宣传部：将生活垃圾分类宣传纳入公益广告宣传内容，督促指导开展好生活垃圾分类进社区、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进窗口等宣传教育活动。</p> <p>区商务局：引入再生资源企业，推动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大件垃圾的收运、处理市场化运作；制定商业场所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意见；负责督导商贸服务业（批发、零售、餐饮、住宿、沐浴等）的垃圾分类管理工作，</p> <p>区民政局：规范城市社区旧衣物捐赠箱设置。引导家政服务业协会将垃圾分类纳入家政公司培训和服务范围。</p> <p>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负责督导管辖内文化场馆、旅游景区、问题场所垃圾分类工作。</p> <p>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制定医疗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规范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设施设置、收集运输行为；负责区级及以下各级医院、卫生医疗站所的生活垃圾分类监督指导、检查考评工作。</p> <p>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全区市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意见；负责监督各类市场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倡“净菜上市”，在超市、农贸市场、菜市场全面推广使用菜篮子、布袋子。</p>	1.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工作； 2.做好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社区、小区监督检查工作； 3.做好小区内撤桶并点工作； 4.落实“四级联动”有关要求，监督社区和物业执行分类标准。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4	城镇燃气管理	区城市管理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应急管理局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区商务局	<p>区城市管理局：负责燃气行业管理工作，督促燃气经营企业按照规定承担用户燃气设施巡检、燃气使用安全技术指导和宣传责任，负责督促燃气经营企业落实安全生产相关工作，负责对违反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燃气经营企业进行查处。</p> <p>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依法实施与燃气安全相关的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及其安全附件、燃气燃烧器具等监督管理。</p> <p>区交通运输局：负责燃气道路运输的监督管理。</p> <p>区应急管理局：指导、协调与燃气有关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组织或者参与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p> <p>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依法参与工业相关行业燃气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结合部门职责为燃气安全工作提供相应支持和保障。</p> <p>区商务局：负责餐饮、农贸市场(夜市、大排档)及大型商业综合体、人员密集场所瓶装燃气的安全监管。</p>	<p>1.宣传燃气、液化气使用中的注意事项、引导商户和民用户合法规范用气；</p> <p>2.协助上级部门检查燃气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制止违法经营和占压、损毁燃气设施的行为，对劝阻无效的及时上报；</p> <p>3.协助燃气公司对辖区内经营性商户安装用气报警装置、切断阀、金属软管等；</p> <p>4.及时上报燃气安全事故，协助上级部门做好事故处置及调查。</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5	自然资源调查和动态监测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水利局 区林业技术服务中心	<p>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p> <p>1.制定具体的调查实施方案； 2.组织开展本区范围内的土地、矿产草原、湿地等自然资源的基础调查工作； 3.根据发现的自然资源变化情况，组织开展变更调查工作； 4.建立健全本区自然资源动态监测体系，开展数据分析，强化监测成果运用。</p> <p>区农业农村局：负责耕地、宅基地等地类的相关变更数据。</p> <p>区水利局：负责水域相关变更数据。</p> <p>区林业技术服务中心：负责林地相关变更数据。</p>	<p>1.配合开展宣传工作； 2.配合现场举证。</p>
56	地名地址核查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	<p>1.将核实工作账号分配至乡镇（街道）； 2.负责本辖区地名地址核查指导和上报工作。</p>	现场准确核实地名地址位置信息，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的地址数据核实工作。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57	测量标志保护管理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	<p>1.负责本行政区域地图工作的统一领导，监督管理； 2.负责按照规定检查、维护永久性测量标志； 3.负责及时收集有关行政区域界线、地名、水系、交通、居民点和植被等地理信息的变化情况，定期更新基础测绘成果； 4.提供技术服务和测绘成果。</p>	<p>1.负责对测量标志开展巡查； 2.发现测量标志损坏，上报上级部门进行维护。</p>
58	城中村改造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 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负责城中村改造工作中的计划编制、项目的立项申报，统筹协调、业务指导和督导检查等工作； 2.推动老旧小区物业管理全覆盖和服务质量提升工作。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负责配合做好城中村项目选址，安置区、开发配地选址，设计布局等技术服务工作和相关手续办理。 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负责配合乡（办）做好城中村旧址的拆除、清理执法等工作。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负责城中村改造过程中矛盾纠纷的应急处置等工作。</p>	<p>1.配合上级部门对拟实施城中村改造项目进行资金匡算； 2.配合上级部门对拟实施城中村改造进行安置区、开发配地拟选址； 3.指导实施城中村改造村采取“四议两公开”工作法编制并会议表决《安置补偿方案》； 4.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做好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补偿方案》法制审核、社会风险评估等批复前准备工作； 5.做好土地征收、安置补偿中的群众相关矛盾化解工作。</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八、应急管理及消防（3项）				
59	安全生产工作	区应急管理局 区民政局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区教育局 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区商务局 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应急管理局： 1.负责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指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组织开展案例警示、应急普法教育和安全生产巡查、考核； 2.指导相关部门完善预案体系，组织协调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 3.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健全风险预警机制，依法发布事故灾害信息； 4.牵头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协调灾后救助工作； 5.督促事故发生单位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 区民政局： 负责养老机构的安全生产工作。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负责医疗卫生机构安全生产工作。 区教育局： 负责各类学校、中小学学科类培训机构安全生产工作。 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负责宗教场所的安全生产工作。 区商务局： 指导督促商贸行业、餐饮行业、住宿业、加油站等的安全生产工作。 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负责文体娱乐场所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经营性自建房、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等的安全生产工作。	1.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知识普及，按照乡镇(街道)综合应急预案组织开展演练； 2.对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配合相关部门定期开展重点检查，着重开展“九小场所”、农家乐、经营性自建房等风险隐患排查，推动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动自查等制度，发现安全隐患及时上报； 3.做好电气焊等特种作业安全隐患排查上报； 4.做好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的配合执法； 5.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后，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并组织群众疏散撤离。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60	消防工作	区消防救援大队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区教育局 区民政局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区商务局 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消防救援大队： 1.开展消防安全宣传和教育培训，对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进行业务指导； 2.制定灭火救援应急预案并进行演练，开展重大灾害事故和其他以抢救人员生命为主的应急救援工作； 3.对公众聚集场所在投入使用、营业前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对举报投诉消防安全的违法行为进行核查； 4.调查火灾原因，统计火灾损失，制作火灾事故认定书。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负责建设工程的消防验收备案、抽查。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对“九小场所”开展日常消防监督检查。 区教育局： 负责学校、幼儿园管理中的行业消防安全。 区民政局： 负责养老机构的消防安全。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负责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中的行业消防安全。 区商务局： 负责指导、督促商贸行业、餐饮行业、住宿业、加油站等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负责文体娱乐场所和旅游行业的消防安全。 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负责加强宗教活动场所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区交通运输局： 负责车站、码头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1.按照街道综合应急预案，开展消防演练； 2.对易发现、易处置的公共场所消防安全隐患开展日常排查，发现问题及时制止，并上报消防救援部门； 3.发生火情及时组织群众疏散。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配合履职事项清单（64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街道配合职责
61	应急物资的储备、调配使用	区应急管理局	1.指导全区应急物资体系建设； 2.负责全区应急物资储备、管理； 3.负责全区应急物资的调配和监督使用。	1.配合做好应急物资的接收、发放； 2.配合上级部门调配应急物资； 3.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

九、文化和旅游（3项）

62	体育场地、设施的维护	区文化广电 体育旅游局	1.文化体育设施的建设； 2.负责对损坏的体育场地及设施进行修缮。	对体育器材进行定期安全检查，发现体育器材有损坏或需要更新的器材，及时上报。
63	文物保护	区文化广电 体育旅游局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区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1.负责文物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2.发放建设工程文物保护许可证； 3.制止私挖盗采文物古迹行为并及时上报，协调配合开展综合执法工作； 4.对未取得相应等级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擅自承担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迁移、重建工程的，予以处罚。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打击涉文物类违法犯罪行为。	1.配合开展文物普查工作； 2.协助对不可移动文物开展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3.配合开展文物执法相关工作。
64	非物质文化遗产挖掘、保护、传承	区文化广电 体育旅游局	1.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保存工作； 2.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和传承人推荐申报，负责组织对材料初审、专家评审、公示、发文等； 3.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调查、普查。	1.深入挖掘非物质文化遗产，及时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申请上报； 2.配合做好“西白仓老爷庙古庙会”和“谢家五香烧鸡”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宣传。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 及工作方式
----	------	---------------

一、党的建设（3项）

1	对发生网络安全事件或网络存在较大安全风险的处置	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工作方式：对发生网络安全事件或发现网络存在较大安全风险时，由网信部门负责处置。
2	宗教活动场所选址	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工作方式：指导宗教场所选址和建设。
3	清真食品规范化治理	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工作方式：对清真食品的生产经营加强监督、协调和管理，建立健全各项监管制度，推进规范化治理。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区市场监管局对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实施监督管理。

二、民生服务（14项）

4	就业帮扶培训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组织开展就业帮扶和培训。
---	--------	---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 及工作方式
5	创业实体信息及就业务工信息统计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做好创业实体信息及就业务工信息统计。
6	2019年前被征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资金的对户发放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财政局 工作方式：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算标准并向区财政局申请拨付，财政局对资金审查并拨付到位。
7	违规领取养老金的追缴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定期进行排查，对违规领取的养老金进行追缴。
8	托育机构监督管理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工作方式：由卫生健康部门牵头，协调各部门开展此工作。
9	追回超领、冒领计划生育各类扶助资金、补助资金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财政局 工作方式：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与区财政局采取相应措施。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 及工作方式
1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已缴费人员统计	区医疗保障局 工作方式：负责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已缴费人员统计。
11	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扩面指标的考核	区医疗保障局 工作方式：不再对乡镇（街道）医保扩面指标进行考核。
12	高龄津贴人员认证率排名、通报	区民政局 工作方式：不再对高龄津贴人员认证率进行排名、通报。
13	对违规领取80岁以上高龄津贴的追缴	区民政局 工作方式：定期进行排查，对违规领取的资金进行追缴。
14	对火化率的排名、考核、奖惩、问责	区民政局 工作方式：不再对火化率进行排名、考核、奖惩、问责。
15	出具婚姻状况证明（婚姻关系证明、分居证明）	区民政局 工作方式：已失效，不再开展此项工作。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 及工作方式
16	违规领取优抚金的追缴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工作方式：定期进行排查，对违规领取的优抚金进行追缴。
17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方式：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的组织协调、管理指导，监督检查，查处有关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

三、平安法治（12项）

18	对发生命案乡镇（街道）的挂牌问责	区委政法委员会 工作方式：不再挂牌问责。
19	对户籍地、住址、联系方式不清刑满释放人员的信息核查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区司法局 工作方式：由公安系统对刑满释放人员进行信息核查，区司法局提供居住地和户籍地不一致服刑释放人员信息。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20	邪教人员、疑似人员的管理，邪教失联人员的查找	<p>区委政法委员会、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工作方式:负责邪教人员、疑似人员的管理，邪教失联人员的查找。</p>
21	开展摩托车、人力三轮车、残疾人机动轮椅及装配动力装置的无牌无证车辆管理整治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工作方式:组织开展无证电动二轮车、三轮车查出和处罚工作，受理居民电动二轮车、三轮车车牌申请办理工作。</p>
22	对戒断三年未复吸人员进行检测、管控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工作方式:事项依据已失效，不再开展此项工作。</p>
23	建立电信诈骗涉案帐户人员信息库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工作方式:承担电信诈骗案涉案账户人员信息库的建立等主体责任。</p>
24	出具小型电动车权属证明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工作方式:不再要求乡镇（街道）出具小型电动车权属证明。</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 及工作方式
25	对罂粟、古柯、大麻等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巡查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林业技术服务中心、区水利局 工作方式：定期组织开展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巡查。
26	出具法律援助经济状况证明	区司法局 工作方式：依《法律援助法》相关规定，不开展此项工作。
27	对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的排名、通报、考核、问责	区信访局 工作方式：不再对此类事项进行排名、考核。
28	对信访三级终结事项信访人当事人稳控工作的排名、通报、考核、问责	区信访局 工作方式：不再对此类事项进行排名、考核。
29	法律援助指导监督和组织实施	区司法局 工作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相关规定，不再开展此项工作。

四、乡村振兴（4项）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 及工作方式
30	农产品农药残留检测	区农业农村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场所进行抽样检测。
31	外来入侵物种普查	区农业农村局 工作方式： 1.开展外来入侵物种的普查工作； 2.会同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开展全区外来入侵物种监测工作。
32	外来入侵物种监督管理	区农业农村局 工作方式：依法开展外来入侵物种的监督和管理工作。
33	林业有害生物的检测、检疫和防治	区林业技术服务中心 工作方式：制定除治森林病虫害的实施计划，开展除治行动，并对除治情况进行定期检查。

五、生态环保（7项）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34	对印刷、家具制造、汽修店等重点行业大气污染行为处置	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 工作方式：依法对重点行业大气污染行为进行处置。
35	危险废物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	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 工作方式：加大巡查力度，对疑似危险废物进行界定，并及时治理整治。
36	建立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	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 工作方式：建立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
37	开展水环境质量监测和应急监测	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 工作方式：开展水环境质量监测和应急监测。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 及工作方式
38	对违反噪声污染防治管理规定处罚的配合执法	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公安局华龙分局、区城市管理局 工作方式：负责分管领域城区噪声污染的日常管理和处罚工作。
39	对未经批准或者未按照批准的取水许可规定条件取水的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水利局 工作方式：依法对未依规取水的行为进行处罚。
40	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城镇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和处理后的污泥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组织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和管理。

六、城乡建设（36项）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41	扩建、改建各类老旧小区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作方式：自行或委托专业机构对此类工程质量进行监督管理。</p>
42	对辖区内房屋安全鉴定机构出具的房屋安全鉴定报告进行随机抽查和现场核查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作方式：负责对房屋安全鉴定机构出具的房屋安全鉴定报告进行抽查和现场核查。</p>
43	自建房安全等级鉴定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作方式：负责对自建房进行安全等级鉴定。</p>
44	已建成尚未移交城市道路的卫生保洁、垃圾清理处理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作方式：依法依规做好未移交路段卫生保洁、垃圾清理工作。</p>
45	对建设单位或个人未经批准进行临时建设、未按照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临时建筑物、构筑物超过批准期限不拆除处罚的配合执法	<p>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组织开展违法建筑的审批、管理和拆除工作。</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 及工作方式
46	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未经批准擅自施工，以及未按照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作方式：做好日常监管，接受投诉举报，对违法行为予以行政处罚。
47	安装汽车充电桩时出具车位归属及施工许可证明	区房地产事务中心、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濮阳供电公司 工作方式：对车位出具权属证明、允许施工证明。
48	对临时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限期拆除期满仍不拆除的强制拆除	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组织开展违法建筑的强制拆除工作。
49	地下取水井的排查及无证井的封堵	区水利局 工作方式：负责辖区地下取水井的排查及无证井的封堵。
50	对建成小区内违章建筑处罚的配合执法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做好违章建筑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处置。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 及工作方式
51	对建设单位在物业管理区域内不按照规定配置必要的物业管理用房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华龙区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做好日常监督管理工作，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处置。
52	对物业服务企业未经业主大会同意擅自改变物业管理用房的用途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房地产事务中心 工作方式：做好日常监督管理工作，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处置。
53	对擅自改变物业管理区域内按照规划建设的公共建筑和共用设施用途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房地产事务中心 工作方式：做好日常监督管理工作，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处置。
54	对擅自占用、挖掘物业管理区域内道路、场地，损害业主共同利益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房地产事务中心、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做好日常监督管理工作，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处置。
55	对擅自利用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进行经营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房地产事务中心、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做好日常监督管理工作，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处置。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56	居民区及公共区域电线、网线规范治理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协调移动、联通、电信、电力部门开展工作。
57	电信、移动、广电、电力、污水管网地下管线安全运维监管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工作方式：协调三大运营商及相关单位开展电信、移动、广电、电力、污水管网地下管线安全运维监管。
58	对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不按照规定办理批准手续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做好日常监管，接受投诉举报，协调三大运营商及相关单位开电线乱拉乱扯专项整治，对违法行为予以行政处罚。
59	对损坏城市树木花草行为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做好日常监管，接受投诉举报，对违法行为予以行政处罚。
60	对擅自砍伐城市树木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做好日常监管，接受投诉举报，对违法行为予以行政处罚。
61	对城市规划区内砍伐、擅自迁移古树名木或者因养护不善致使古树名木受到损伤或者死亡行为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做好日常监管，接受投诉举报，对违法行为予以行政处罚。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 及工作方式
62	对损坏城市绿化设施行为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做好日常监管，接受投诉举报，对违法行为予以行政处罚。
63	对随意倾倒、抛撒或者堆放建筑垃圾，以及对处置建筑垃圾的单位在运输建筑垃圾过程中沿途丢弃、抛撒建筑垃圾的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组织开展市容市貌的检查管理和处罚工作。
64	对（城市建成区范围内）随意倾倒、抛撒、堆放城市生活垃圾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做好日常监管，接受投诉举报，对违法行为予以行政处罚。
65	对在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划定的区域以外摆摊设点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做好日常监管，接受投诉举报，对违法行为予以行政处罚。
66	在城市主要街道临街建筑物的阳台和窗外堆放、吊挂有碍市容物品，以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树木上涂写、刻画，或者未经批准张挂、张贴宣传品等的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依法依规对此类现象进行处罚和整改。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 及工作方式
67	不符合标准或未经批准擅自拆除环境卫生设施或者未按批准的拆迁方案进行拆迁的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开展违法建筑的处罚工作。
68	随意占压城市道路期满或者挖掘城市道路后不及时清理施工现场，以及擅自破坏城市道路且未设置安全警示标识，或未按照批准位置、面积、期限占用挖掘城市道路，或者需要移动位置、扩大面积、延长时间，未提前办理变更手续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开展城市道路污水清理和城市市政设施道路日常维护、维修，按照规定进行处罚恢复工作。
69	对擅自在街道两侧和其他公共场所临时堆放物料、摆摊设点影响市容的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依法依规对此类现象进行处罚和整改。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70	擅自占用和破坏城市绿化用地及附属绿化植被、城市规划区内的树木的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依条例对城市绿化等业务管理、维护、赔偿工作退还、恢复原状以及处罚。
71	对于在城市道路上作业后，不清理杂物、渣土、污水淤泥的，以及洗车店造成污水漫流、遗弃垃圾处罚的配合执法	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组织开展市容市貌的检查管理和处罚工作。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72	对于商用、民用燃气的违规使用、储存、经营、改动、维修，以及随意占压地下燃气管线、圈占燃气设施，将燃气管道作为负重支架或者接地引线处罚的配合执法	<p>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燃气日常监管和处罚工作。</p>
73	产生、收集厨余垃圾的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未将厨余垃圾交由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的处罚的配合执法	<p>区城市管理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工作方式：对厨余垃圾全链条进行日常监管和处罚工作。</p>
74	综合公园、街头绿地、市政道路的绿化考核	<p>区城市管理局、区市政园林中心 工作方式：不再对绿化面积进行考核。</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 及工作方式
75	在物业管理区域内饲养烈性犬，经具有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权的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处罚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工作方式：对物业区域内饲养烈性犬、大型犬，经具有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权的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行为进行处罚。
76	背街小巷机动车乱停乱放问题整改	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工作方式：由市公安局华龙分局协调市交警支队对乱停乱放机动车进行处置。

七、应急管理及消防（15项）

77	对生产经营单位消除重大事故隐患的监督检查	区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自行或委托专业机构对生产经营单位消除重大事故隐患进行监督检查。
----	----------------------	---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78	开展加油站、加气站危险化学品、设备设施安全检查	<p>区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加强和规范加油站安全生产管理，督促加油站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开展日常安全检查。</p> <p>区商务局 工作方式：负责加油站安全条件年度检查，检查加油站内微型消防站、储罐区、加油区、卸油区等部位，并对发现的问题监督整改。</p>
79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	<p>区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负责危险化学品的综合监管。</p>
80	对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储存、运输、违法燃放监督管理	<p>区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负责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储存等环节的安全监督管理。</p> <p>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工作方式：负责烟花爆竹运输环节的安全管理和公共安全管理，对违法燃放行为进行查处。</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 及工作方式
81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	区应急管理局、区消防救援大队 工作方式：负责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
82	对粉尘涉爆企业实施安全监督管理	区应急管理局 工作方式：负责对粉尘涉爆企业实施安全监督管理。
83	建立微型消防站	区消防救援大队 工作方式：规划、建立微型消防站。
84	对拒不整改消防安全隐患问题的处罚	区消防救援大队、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工作方式：依法依规对拒不整改消防安全隐患问题的人员、企业进行处罚。
85	对辖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进行整治	区消防救援大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作方式：自行或委托专业机构对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进行整治。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86	对高层建筑电缆井安全隐患的排查	<p>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作方式：明确排查标准、督促物业自查、组织专业力量排查、建立隐患台账、加强沟通协调。</p> <p>区消防救援大队 工作方式：联合检查、开展应急演练、加强宣传教育。</p>
87	医疗机构安全排查治理	<p>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工作方式：组建检查团队、收集信息建立台账、开展实地检查、灵活采用多种检查方式、分类处理检查结果、强化宣传教育。</p>
88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	<p>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监督检查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检验检测和进出口，以及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锅炉生产进口销售环节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p>
89	电梯安全监督检查	<p>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作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对电梯安全进行监督检查。</p>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 及工作方式
90	特种设备专项整治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区市场监督管理局</p> <p>工作方式：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负责，做好特种设备领域的专项整治及执法检查。</p>
91	对辖区高层建筑二次供水安全隐患整治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区城市管理局</p> <p>工作方式：自行或委托专业机构对高层建筑二次供水安全隐患进行整治。</p>

八、综合政务(2项)

92	非党报党刊征订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相关区直单位</p> <p>工作方式：非党报党刊征订任务提出单位不再下达征订任务到街道。</p>
----	---------	--

濮阳市华龙区黄河路街道上级部门收回事项清单（93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部门及工作方式
93	<p>区委区政府督查局、区政府办公室、市长信箱、数字化治理平台交办给乡镇（街道）权责范围之外事项办理。具体包含以下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非机动车乱停乱放查处；2.停车场规划；3.废品站治理；4.绿化整治提升工作；5.背街小巷违规砍伐树木、倒伏处理；6.污水井盖、雨水箅子损毁维修处理；7.对私设停车桩的处罚；8.市政道路日常养护、破损维修处理；9.市政设施管护。	<p>区委区政府督查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工作方式：按照职责把问题交办各区直职能部门解决处理。上级督查部门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建立投诉问题台账，分类转办处理，向群众反馈处理结果。</p>